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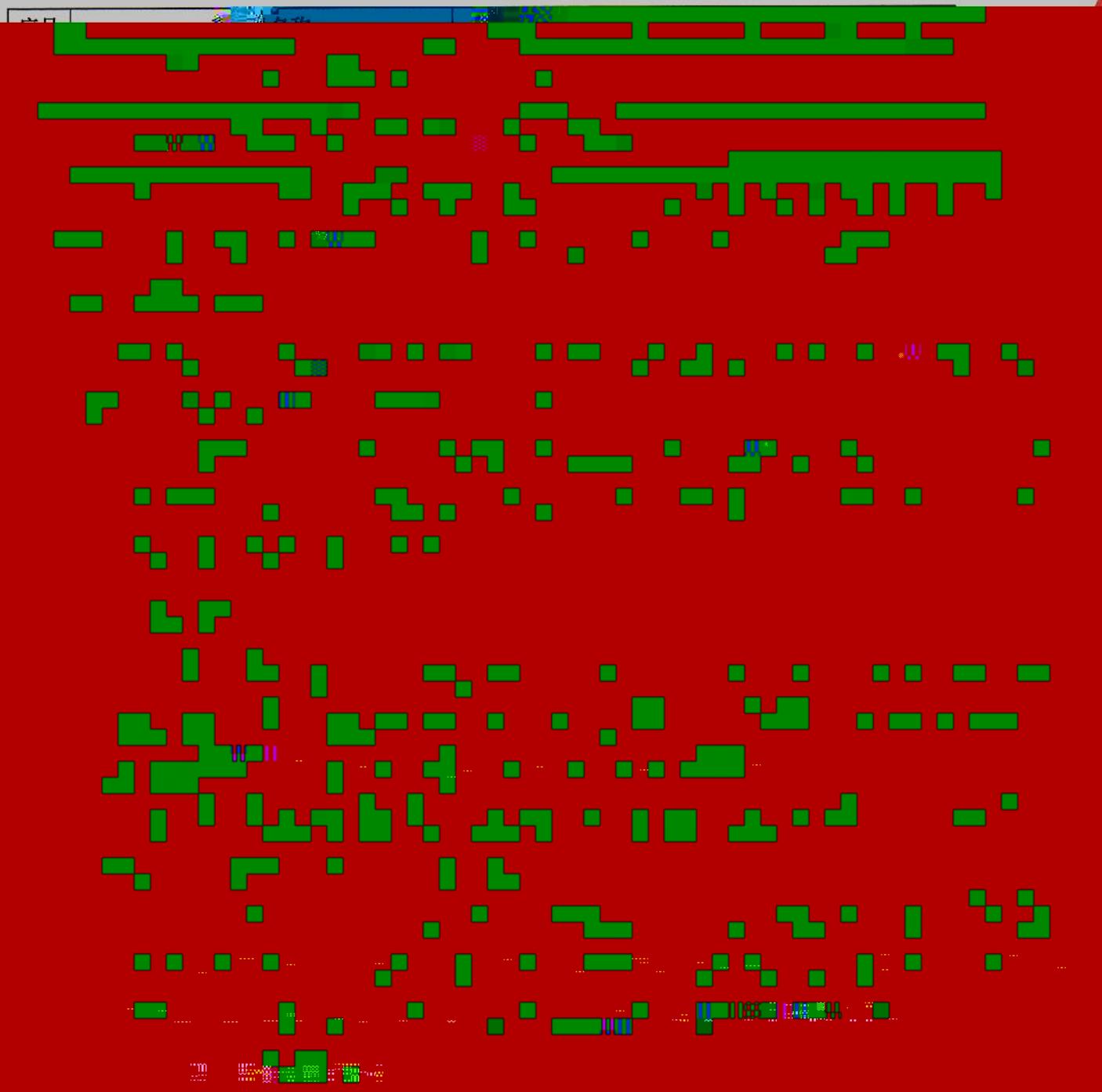
5MW 等离子体炬控制系统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乙方（供方）：合肥中科艾帝尔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5MW 等离子体炬控制系统 等相关产品，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设备名称及数量



- 1、乙方对产品免费保修1年，乙方实行免费上门维修并免费提供维修配件，免费保修期自产品安装并调试合格之日起算。在该保修期内，经三次维修仍存在类似质量问题或者出现影响产品主要使用性能的质量问题，乙方应及时无条件地更换同类型产品。
- 2、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传真方式或电子邮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当日进行回复确认，并在24小时内赶到甲方所在地或设备所在地进行维修，并承诺在48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使用。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修复，则应提供相同功能的同类产品给甲方作为代替使用，并确保产品的正常运作和使用。
- 3、在免费保修期外，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虽不受上述条款约束，但乙方也应对产品质量问题进行维修，甲方仅需支付维修配件费。

五、价款条款

价款数量：本合同款总计人民币金额（大写）叁拾叁万零捌佰捌拾玖元整（¥: 330,889元）。本合同价格在签订本合同时已充分考虑市场变化因素，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不再做任何调整。

支付方式：甲方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分期支付货款，甲方只与乙方结算，不与任何第三方结算。

1、预付款：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款项的50%作为预付款，即小计人民币金额（大写）壹拾陆万伍仟肆佰肆拾肆元伍角整（¥: 165,444.5）之内，间甲方不再支付进度款。

2、验收款：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货物运至甲方现场，交付甲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凭元正方

，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纠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如因甲方原因造成损失，由甲方承担。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如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损失，双方各自承担。如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乙方有权停止供货并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全额退还甲方已付给乙方的款项及其利息。

2、产品交付验收后因其在设计、安装、制造、材料、工艺等方面缺陷导致的影响设备正常使用的质量问题，乙方未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完成修复或更换产品的，或者产品经修复或更换后重新

验收仍不合格的，或者在质保期内经三次更换，产品质量仍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交付产品的品质、性能、技术标准、质量要求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无条件地按甲方要求进行修复或者更换，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及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按本条款第 1 条处理。

七、信息保密和知识产权

1、甲、乙双方同意按照国家相关知识产权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行政法规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履行本合同所涉信息和知识产权。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电气图纸、技术文件、软件等所有保密责任。

八、争议解决条款

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合同争议，协商无法解决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其它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二 份，乙方 二 份，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及合同附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或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包括本条款，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仅以书面形式作出并明确提及本合同且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补充协议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甲方(章)		乙方(章)	
名称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名称	合肥中科艾帝尔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云飞路2号305室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云飞路2号305室
代理人	王海波	代理人	王海波

